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8年4月9日上午10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3月30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与会的各位监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傅磊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7年度经营发展情况，公司编写了《2017年年度报告》以及《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公告的《北京淳中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以及《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17年年度报告》以及《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盈利情况、可供分配利润余额情况及现金流状况，结合公司未来投资和业务发展计划，2017年利润分配方案拟以总股本93,546,7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4元（含税），共计支付现金股利37,418,680元。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共计转增37,418,680股，转增后股本为130,965,380股。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17年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5）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8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7年经营情况，确认该年度未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公司预计2018年度不会发生日常关联交易。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确认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8年度预计日常关联

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3)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了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拟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获取额外的资金收益。公司将在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含)的额度内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存使用;前述授权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自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投资期限、投资额度及范围内,授权公司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限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财务部具体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2)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人民币20,000.00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

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已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4)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公司结合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工作胜任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拟定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18年度的薪酬方案:公司根据独立董事专业素养、胜任能力和履职情况,结合本公司所处地区、行业及经营规模,并参考同行业上市公司薪酬水平,决定将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确认为每年10万元(税前),独立董事津贴按月发放。公司内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具体包括基本薪酬、季度绩效薪酬和年度绩效薪酬。基本薪酬按月平均发放,季度绩效薪酬根据季度绩效考核结果按季发放,年度绩效薪酬根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评定的2018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后

发放。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4月10日